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3年度司票字第8903號

聲 請 人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嚴陳莉蓮

上聲請人聲請對於相對人建和機械工程有限公司、杜世義准予本
票裁定強制執行事件，聲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
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一、確認相對人建和機械工程有限公司之法定代理人為何？如有
誤載，並請具狀更正。

二、提出相對人建和機械工程有限公司之最新公司變更登記事項
卡暨其法定代理人之最新戶籍謄本(記事欄勿省略)。

三、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8 日

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黃仔婕

一、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二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